

#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文件

琼道运发〔2023〕309号

##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关于 做好“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省内转籍迁入 证照联办一件事”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交通运输局：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2〕32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的实施意见》（琼府办〔2023〕29号）精神，为做好我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省内转籍迁入证照联办一件事”服务事项宣传工作，更好满足企业和群众办事需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省内转籍迁入证照联办一件事”是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非告知承诺制）、道路普通货运车

辆转籍迁入 2 个服务事项整合归集成“一件事”，依托相关部门系统之间信息共享和电子证照应用，减少群众需要提交的营业执照、身份证、车辆行驶证等重复材料，变分步办理为集成办理模式，为申请从事普通货物运输的个体经营者或企业提供联办服务，实现一次申请、集成办结。

## 二、受理条件

（一）申请人已取得迁入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营业执照》；

（二）申请人已迁出车辆已取得迁入地公安部门核发《机动车行驶证》；

（三）申请人未取得迁入地行政审批部门或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

## 三、涉及服务事项所需申请材料

（一）申请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材料清单

1.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2. 负责人身份证明
3. 经办人身份证明
4. 经办人委托书
5. 《营业执照》
6. 《机动车行驶证》
7.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记录表
8.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9. 拟投入运输车辆的承诺书
10. 已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
11. 拟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
12. 已聘用驾驶员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13. 拟聘用驾驶员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1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需提供）
15. 安全运营承诺书（个体工商户需提供）

（二）申请道路普通货运车辆转籍迁入材料清单

1. 《车辆转籍过户申请表》
2. 转出地车辆管理档案
3. 《机动车行驶证》
4. 经办人身份证明
5. 经办人委托书
6. 车辆 45 度角彩色电子照片
7. 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记录表（迁出超过 90 天未办理迁入）
8.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单》（原报告逾期）

#### 四、办理流程（图见附件）

（一）申请人在当地政务服务中心或海南省政务服务外网提交申请（申请材料应符合“一件事”要求），在线填写业务表单并一次性上传全部申请材料。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对材料进行形式初审，符合要求予以受理。

（二）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按照“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道路普通货运车辆转籍迁入（省内）”的顺序办理。海南省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按办理顺序分步推送至海南省道路运输便民服务支撑系统办理。

####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一件事一次办”是衡量政务服务水平以及营商环境相关考核要求的重要指标，各市县交通运输局要高

度重视，积极做好宣传工作。业务经办人员应熟悉业务办理流程、办理要素、受理方式等内容，实现“一次告知、一套材料、一窗（端）受理、一网通办”。

（二）加强宣传推广。各市县交通运输局要多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和解读，推动政务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省内转籍迁入证照联办一件事”宣传进货运场（站）、物流网点等货运企业、货运车辆密集场所，不断提高社会公众知晓度和使用率。在业务办理大厅和窗口显著位置张贴办事指南，提供“一件事一次办”引导服务。鼓励开展帮办代办服务。

附件：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车辆省内转籍迁入证照联办一件事  
办理顺序流程图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2023年12月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省交通运输厅。

---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8日印发

---